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20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紧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于2020年2月7日下午14:00在上海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迪女士主持会议，公司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影响，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防止疫情传播，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延迟本市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的通知》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经谨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0年2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后续将根据疫情发展情况，择机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08)。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2 月 8 日